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沈機集團昆明機床股份有限公司
SHENJI GROUP KUNMING MACHINE TOO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00)

第八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全體董事均親自出席會議。
- 本次董事會議提案均獲通過。

一、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一) 本次八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的召開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二) 本次會議於 2017 年 2 月 10 日發出董事會會議通知和材料。

(三) 本次會議的召開時間為 2017 年 2 月 14 日，地點昆明，會議以通訊方式表決。

(四) 本次會議應到董事 10 人，實到 10 人。

(五) 本次會議由公司代行董事長主持。

二、董事會會議審議情況

1、關於公司章程 2017 年第一次修正案；

擬對《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條內容作如下修改：

原條款：“董事會由十三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一人，副董事長一至二人。董事會成員中，應當至少有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下稱獨立董事），且不應少於三名，其中至少有一名會計專業人士。

現修改條款：“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一人，副董事長一至二人。董事會成員中，應當至少有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下稱獨立董事），且不應少於三名，其中至少有一名會計專業人士。”

本提案同意 10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議案獲得通過。

2、關於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2017 年第一次修正案)；

擬對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內容作如下修改：

原條款：第四條 “董事會由十三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五名。董事會設董事長一人，副董事長一至二人。董事會成員中，應當至少有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人數達不到本條要求時，公司可以根據需要按照章程規定進行增補。”

現修改條款：第四條 “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四名。董事會設董事長一人，副董事長一至二人。董事會成員中，應當至少有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人數達不到本條要求時，公司可以根據需要按照章程規定進行增補。”

本提案同意 10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議案獲得通過。

沈機集團昆明機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昆明, 2017 年 2 月 14 日

於本公佈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張曉毅先生, 金曉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 劉岩先生, 劉海潔女士, 張澤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雄勝先生, 唐春勝先生, 陳富生先生, 劉強先生。